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LIMITED

E/1997/L.45
21 July 1997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1997 年实质性会议

1997 年 6 月 30 日至 7 月 25 日，日内瓦

议程项目 7 (c)

各附属机关的报告、结论和建议：社会问题

德国：决定草案

获认可参加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的非政府组织参与妇女地位委员会第四十二届会议的工作、获认可参加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的非政府组织参与社会发展委员会第三十六届会议的工作以及获认可参加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的非政府组织参与人口与发展委员会第三十一届会议的工作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定：

(a) 作为一项临时措施并遵照理事会 1996 年 7 月 25 日第 1996/31 号决议：

(一) 邀请获认可参加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或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的非政府组织出席妇女地位委员会第四十二届会议或社会发展委员会第三十六届会议，但它们须已依照理事会 1996 年 11 月 14 日第 1996/315 号决定开始申请咨询地位的程序；

- (二) 还邀请获认可参加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的非政府组织出席人口与发展委员会第三十一届会议，但它们须已开始申请咨商地位；
- (b) 请秘书长提请获认可参加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或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的非政府组织注意本决定的规定以及依据理事会第 1996/31 号决议建立的程序。

-- -- -- -- --